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15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15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东明乡红丰村粮食烘干塔设备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黑龙江省昕宸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萝北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XCXMGL-2023-LB012。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东明乡红丰村粮食烘干塔设备采购项目

2.2 交货地点：东明乡红丰村

2.3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一个月内

2.4 质量标准：合格

2.5 本次招标内容：10吨锅炉布袋除尘器（具体技术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2.6 招标控制价：15万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销商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涵盖本次招标内容。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资格审查方式：本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3.5 需具有履行合同能力，拥有本次招标产品的合法经营权，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运输及安装能力。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26日—2023年7月30日，每日上午8时30分



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在哈尔滨市道里区顾乡大街 143 号进行报名。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存款信息）、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等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并留存招标代理机构处。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 9 时 30 分截止，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5.2 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及投诉受理单位：萝北县农业农村局

电话：0468-6833660

招标人：萝北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3803682020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省听宸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1884608172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萝北县农业农村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萝北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地 址：/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3803682020

电子邮件：/

黑龙江省听宸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